

共青团河南省委员会

关于开展“纪法与青春同行”主题活动的 通 知

团各省辖市委、济源示范区团委，各直属单位团委，各省委管高校团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的重要论述，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按照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和十一届省纪委三次全会工作部署，根据省委主题教育工作部署和《中共河南省纪律检查委员会印发〈关于在全省党员干部中开展“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强免疫”专题纪律教育的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共青团工作实际，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纪法与青春同行”主题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坚持纪挺法前、纪严于法，坚持年轻干部全员参与、全面覆盖，

以党章、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扎实开展经常纪法教育，推动形成遵规守纪、坚守正道、担当作为、求实奋进的良好风尚，为锚定“两个确保”、深入实施“十大战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河南贡献青春力量。

二、活动主题

纪法与青春同行

三、活动时间

2023年4月至5月

四、活动内容

（一）召开纪法学习教育座谈会

5月4日前后，围绕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等，结合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和十一届省纪委三次全会精神，召开不同类型纪法学习教育座谈会，组织不同领域、不同群体的青年和年轻干部立足工作岗位，结合自身实际，畅谈学习感悟，分享心得体会，教育引导广大青年和年轻干部学好用好党章党规党纪和相关法律，坚定理想信念，强化纪律观念，始终以党的纪律严格要求自己，以优良作风规范自己，做严守纪法的“明白人”。

（二）开展“纪法与青春同行”演讲比赛

演讲比赛采用广泛征集、网上初评、专家评选、入围后现场比赛的方式进行。4月下旬，各级团组织发布主题演讲比赛通知；5月中旬，进行市级比赛初选，推荐1-2个参赛作品，以视频形式报送参加省级评选；5月下旬，组织专家评审，从各级团组织上报的参赛作品中选取10个优秀作品进行省级现场决赛，奖项设置为一、二、三等奖。参赛作品要坚持正确的政治导向，围绕主题，以新颖的视角，依托先进典型案例，全面展现新时代青年和年轻干部蓬勃朝气、昂扬锐气、浩然正气，擦亮忠诚、干净、担当青春底色。

（三）开展“纪法与青春同行”主题征文活动

主题征文采用广泛征集、网上报送、专家评选的方式进行。4月下旬，各级团组织进行宣传动员；5月中旬，组织开展市级初选，推荐3-5个参赛作品参加省级评选；5月下旬，组织专家评审，从各级团组织上报的参赛作品中选取30个优秀作品开展省级评选，奖项设置为一、二、三等奖，获奖作品将择优在《时代青年》杂志上刊发。作品题材不限，主要围绕“纪法与青春”进行创作，要主题鲜明、内容向上，突显清正廉洁，充分展现新时代青年和年轻干部的朝气、底气和正气。

（四）观看廉政影视活动

5月上中旬，各级团组织组织机关、事业单位、企业、高校等领域青年和年轻干部，以分散或集中方式观看《永远吹冲锋号》《零容忍》《党史中的清廉故事》等廉政教育片，通过加强正反两方面教育，充分发挥先进模范人物的示范带动作用，强化反面典型的警示教育作用，引导广大青年和年轻干部增强廉洁自律意识，提升拒腐防变的思想自觉性和行动自觉性。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夯实责任。各级团组织要把“纪法与青春同行”活动作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作为青年和年轻干部纪律教育的重要形式和展示自我的有效平台，摆在重要议事日程，安排专人负责，加强与当地纪检监察部门沟通汇报，确保活动出彩出新、常态长效。

（二）突出主题，精心组织。要突出“纪法与青春同行”这个主题，周密部署、抓好落实，做到工作有计划、活动有方案、开展有实效，引导广大青年和年轻干部将遵规守纪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环境中工作和生活，自觉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三）创新形式，营造氛围。活动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座谈会、演讲比赛、主题征文、观看廉政影视等，可立足本单

位实际灵活开展，围绕纪法学习教育主题，注重创新形式、突出特色。融合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充分发挥报纸、网站、广播电视、“两微一端”等宣传阵地，及时做好相关宣传报道，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营造浓厚纪法教育氛围。

请各级团组织将参加省级评选的演讲比赛视频、主题征文优秀作品，按照参赛要求（见附件）于5月15日前报送至邮箱 tswjgjw1801@163.com。

联系人：魏慧贞 李 娅

联系电话：0371-65903373

- 附件：1. “纪法与青春同行”演讲比赛、主题征文活动
参赛要求
2. “纪法与青春同行”演讲作品汇总表
3. “纪法与青春同行”征文作品汇总表



附件 1

“纪法与青春同行”演讲比赛、主题征文 活动参赛要求

为确保“纪法与青春同行”演讲比赛、主题征文主题活动高效推进、圆满完成，具体参赛作品要求如下：

一、“纪法与青春同行”演讲作品要求

1. 主题鲜明，导向正确，以新颖的视角，依托先进典型案例，全面展现新时代青年和年轻干部蓬勃朝气、昂扬锐气、浩然正气，擦亮忠诚、干净、担当青春底色。

2. 内容生动，语言鲜活。作品内容充实、事例生动，结构严谨、逻辑清晰，善用网言网语、诗词典故、乡音俚语，体现生动性，富有感染力，能在青年中产生共鸣。

3. 表达规范，感情充沛。语言表达准确规范、流畅自然，节奏张弛有度，情感真实饱满。演讲需脱稿，可以有PPT、音视频等辅助方式，但镜头不能离开演讲者。

4. 仪态端庄，形象得体。仪态端庄大方，着装干净整洁，举止自然得体，能较好地运用表情动作等肢体语言，塑造良好的个人形象和上镜效果。

5. 视频录制须使用 MP4 格式，高清 1920*1080 横屏拍

摄，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声，时长不超过 6 分钟，同时报送 300 字以内的演讲者个人简介和演讲视频内容的文字版。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照片和视频。

6. 主办方享有参赛作品的展示、出版、汇编、发行及网络传播等权利，参赛者享有署名权。

二、“纪法与青春同行”征文作品要求

1. 主要围绕“纪法与青春”进行创作，主题鲜明、内容向上，突显清正廉洁，要充分展现新时代青年和年轻干部的朝气、底气和正气。

2. 体裁不限。诗歌 60 行以内，文稿 2500 字以内。

3. 文档命名格式为：作品名称+体裁+作者姓名，稿件末尾须标明作者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详细地址、邮编、电话、邮箱、个人简介等。

4. 参赛作品须为署名作者自己所写、首发，不侵犯他人合法权益，严禁抄袭。

5. 不符合以上投稿要求的作品不予受理。

6. 主办单位对参赛作品有展览、研究、出版及宣传权。凡报送作品参赛者，视为已确认并遵守本通知各项规定。

附件 2

“纪法与青春同行” 演讲作品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编号	作品名称	演讲人	联系电话	作品简介（含时长、内容）	选送单位
1					
2					

附件 3

“纪法与青春同行” 征文作品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编号	作者	作品名称	作品体裁	手机号码
1				
2				
3				
4				
5				